

证券代码：871082

证券简称：龙翔药业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湖北龙翔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4 月 18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投票 □ 网络投票 □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爱玲女士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8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02,676,583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3.7566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 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 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3年度，湖北龙翔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“公司”）董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各项职责，谨守诚实信用原则，认真履行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，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围绕公司年度经营计划科学决策、规范运作，有效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董事会就其2023年度工作拟定了年度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102,676,583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3年度，湖北龙翔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会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各项职责，谨守诚实信用原则，认真履行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，严格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，围绕公司年度经营计划科学决策、规范运作，有效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监事会就其2023年度工作拟定了年度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102,676,583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报告期内，公司财务部门严格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会计法》的规定进行财务核算，财务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管理规定的相关要求，公司制定了《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2,676,58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在总结 2023 年经营情况和分析 2024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，结合公司 2024 年度经营目标、战略发展规划及市场开拓情况，拟定了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2,676,58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3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编制了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详情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1）、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2,676,58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账面未分配利润为 50,640,844.65 元。

2024 年，因公司新兽用原料药项目建设需要，为了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，经审慎研究后，公司拟定 2023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、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和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，留存收益全部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、未来投资和发展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2,676,58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续聘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进一步提高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效率和质量，更好地推进公司财务信息披露工作，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本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。

详情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续聘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02,676,583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》的规定，结合公司 2023 年度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，同时对 2023 年度关联交易有关业务情况进行分析后，对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。

详情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,684,17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回避表决，回避股数 9,992,408 股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开展资产池业务并对控股股东提供反担保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了保障公司业务的连续性，盘活资产，提高流动资产的使用效率，公司及控股股东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（以下简称“浙商银行天津分行”）开展总额不超过 1 亿元的资产池业务，有效期一年。根据该业务内容，瑞普生物对上述事项对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作为瑞普生物担保的对象，公司愿为瑞普生物的连带责任担保提供反担保，并签署了《反担保合同》，其反担保合同的具体金额以浙商银行天津分行每笔放款的金额为准。

该反担保有利于解决公司资金需求，有利于改善公司财务状况和日常业务的开展，不存在损害挂牌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。

详情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,684,175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股东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回避表决，回避股数 9,992,408 股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- 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康达律师事务所
- (二) 律师姓名：刘鹏、李晓悦
- (三) 结论性意见

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经办律师认为，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召集人和出席人员的资格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符合《公司法》《监督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均为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《湖北龙翔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《法律意见书》

湖北龙翔药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2024 年 4 月 19 日